

名闻华夏的二十四孝之一——郭巨

郭世埋儿的故事又称“埋儿奉母”或“为母埋儿”，最早见于西汉后期刘向所作《孝子图》，此后历见东汉熹平四年(175)启母阙画像刻石、东晋干宝作著《搜神记》、五代时期圆鉴和尚云辩作著《二十四孝押座文》、北宋初年李昉等编著的《太平广记》、南宋画家赵子固所作“二十四孝书画合璧”图、元末郭居敬撰辑的《全相二十四孝诗选》、明嘉靖《彰德府志》、《重修林县志》、《温县志》、《长清县志》、清《顺德府志》、《内丘县志》、《安吉县志》等。宋以后，郭巨埋儿随同“二十四孝”故事已在民间乃至国外广泛流传，朝鲜、韩国、日本至今有多种古本存世，日本京都沿袭千年的盛祭祇园神社活动，年年必备孝子彩车“郭巨山”。

古今中外关于郭巨孝行的版本极多，普遍流行的说法有二：

一是来自干宝《搜神记·卷十一》：郭巨，隆虑人也，一云河内温人，兄弟三人，早丧父，礼毕，二弟求分，以钱二千万，二弟各取千万，巨独与母居客舍，夫妇佣赁以给公养。居有顷，妻产男，巨念举儿妨事亲，一也；老人得食，喜分儿孙，减馔，二也。乃于野凿地，欲埋儿，得石盖，下有黄金一釜，中有丹书曰：孝子郭巨，黄金一釜，以用赐汝。于是名震天下。

二是来自郭居敬《全相二十四孝诗选》：汉郭巨，家贫。有子三岁，母尝减食与之。巨谓曰：贫乏不能供母，子又分母之食，盍埋此子？儿可再有，母不可复得。妻不敢违。巨遂掘坑三尺余，忽见黄金一釜，上云：天赐孝子郭巨，官不得取，民不得夺。诗赞：郭巨思供给，埋儿愿母存。黄金天所赐，光彩照寒门。版本虽多，基本内容却大同小异，郭巨应当实有其人，以刘向《孝子图》为据，其时代不会晚于西汉，故籍在隆虑县，即今河南林州。林州市姚村镇至今仍有村名“埋子庄”，又名“三孝村”，由西孝、北孝、南孝3个自然村组成，位于洹河之上游。西孝村东头当街券楼建于明万历年间，上刻“郭巨故乡”四字，楼南即郭巨故居原址，楼东300米洹河岸边即郭巨埋儿处。北孝村东头有元成宗大德年间所建庙院，门楣阳刻楷书“郭巨庙”，内有正殿、碑刻，均毁于1958年。距此不远的姚村镇林州四中校内尚有郭巨墓，墓前原有“汉孝子郭公巨之墓”高大牌坊，1959年被拆。“文化大革命”时，郭巨墓被部分挖开，发现墓门朝东，此后幸存至今。林州三墓（姚村郭巨墓、杜乔墓和石家壑村南李固墓）历朝均由公款维修、祭祀，据清乾隆《林州志·卷六·赋役》记载，其时，“汉忠臣李固、杜乔，孝子郭巨祭祀，原额银三两，除荒，实征二两二钱四分三厘”。

不同版本区别最大的是郭巨故里与葬地。除河南林州外，尚有多种说法：

河南温县说。此说虽自古有之，但当地并无任何佐证传说，今人多予否认。

山东长清说。长清古名卢县，城西南 22 公里水里铺南有巫山，即《左传·襄公十八年》所载“齐侯登巫山以望晋师”处。东汉时有人在山上建石筑祠堂，建筑艺术和内部绘画雕刻极为珍贵。1961 年被国务院公布为全国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而在东晋干宝明确记载郭巨是隆虑人之后 200 多年的南北朝时期，北齐的齐州刺史胡长仁在巫山石祠外刻了一篇《陇东王感孝颂》，认为石祠是郭巨祠、祠后墓为郭巨墓。于是当地百姓改称石祠为孝子堂、巫山为孝堂山、水里铺为孝里铺（镇），并且演绎了郭巨后来带兵南征，敌方怕与感动上苍的孝子作战要遭天谴，不战而退，郭巨因而得胜回朝，被封平南王的故事。然而，后人对胡长仁的说法一直疑问重重，宋朝著名的碑刻文物研究大家赵明诚（李清照丈夫）就在他的《金石录》中明确质疑：“不知长仁何所据，遂以为巨墓乎？”近年来，当地许多有识之士已认定孝堂山郭巨墓是“附会之说”，或认为汉代郭巨是因为原籍灾荒，拖家带口流落到卢县（长清）巫山借住的。

河北内丘说。《内丘县志》记载，郭巨原籍河南林县，一贫如洗，举家到内丘县城东 10 里金提镇（今金店镇）给人帮工，艰难度日，遂有埋子得金之事，而郭巨用所得黄金一半养母，一半在原地建了一座慈仁寺感念上天恩德。后来，

当地百姓又在此地建了一座底边长宽均为 1、5 米、通高 6 米、共为 7 节的方塔，座南洞内用青石刻成郭巨像，取名郭巨塔，以示纪念，原塔 30 年前尚存。2006 年，河北省政府把内丘县的“郭巨孝文化”列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。

浙江安吉说。当地传说郭巨原籍河南林县，因“家贫岁凶”，讨饭流落到浙江湖州安吉县皈山一带，给人帮佣度日，生活十分艰难，因而有埋子得金之事。在今天的安吉县孝丰镇北 30 多里天目山麓孝源村北的郭孝山上，仍有郭巨墓茔，墓前立有清道光二十三年（1843）石碑，碑记：“郭孝山，隶县治西北二十里之鱼池乡，有吾孝子墓在而名也。越千百年封树，穹隆梅开六口，秀千竿正气所钟，表光照亘口故口，明建邑亦已孝称，诚宇内之胜迹也。予于道光癸卯秋来，权也篆景仰纯修，竭选石题记，为口风化励行义之壹劝焉。桐城吴廷康甫。”墓后另有石碑大书：“郭巨之墓”。

由此看来，不论最后身葬何处，不论众说如何纷纭，郭巨都应属林州人氏。

不过时至今日，郭巨究竟归属何地已不重要。重要的是，郭巨所代表的孝文化是古代儒家文化的核心之一，敬老养亲作为其中精华，具有源远流长的深厚社会基础，因而备受历代提倡和群众推崇，已经成为中华民族数千年优良传统美德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我们今天更有发扬光大的必要。然而，经过封建文人笔下的夸张虚构，郭巨荒诞愚孝所表现出的蒙昧

残忍和迷信报应等历史糟粕，则更应当被我们所坚决摒弃。鲁迅先生曾说：“童年时代的我和我的伙伴实在没有什么好画册可看。我拥有的最早一本图画本子只是《二十四孝图》。其中最使我不解、甚至于发生反感的是老来娱亲和郭巨埋儿两件事。”又说：“我最初实在替这孩子捏一把汗，待到掘出黄金一釜，这才觉得轻松。然而我已经不但自己不敢再想做孝子，而且也怕我父亲去做孝子了。家景正在坏下去，常听到父母愁柴米，祖母又老了，倘使我的父亲竟学了郭巨，那么，该埋的不正是我么？如果一丝不走样，也掘出一釜黄金来，那自然是如天之福。但是，那时我虽然年纪小，似乎也明白天下未必有这样的巧事。”可谓一针见血指出了封建愚孝的血腥。

另有一说：郭巨本为林州大盗，因暗财不便暴露，遂将所得巨金和自写“天书”预埋河北内丘金提镇，通过“为母埋儿”合法挖出，再以半数捐修佛寺，求得上天宽恕和心理平衡。若依此说，则“为母埋儿”实为郭巨自编自导自演的一场洗钱闹剧，老母、娇儿无非是其道具而已。这实在是民众心理对历史糟粕的自发逆反和无情调侃，更是民间文化对封建愚孝的一种黑色幽默。